

憲示第四百六十五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接事照得現要招人投接在大潭水池處造落石仔工程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十二月十三日卽禮拜一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給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工務司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國家乘取或者總棄不取亦可爲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六年

十二月

初四日示

憲示第四百六十六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接事照得現要招人投接將羅便臣道東段修葺建築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十二月十七日卽禮拜五正午止如欲領投票格式可赴本署求取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工務司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國家乘取或者總棄不取亦可爲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六年

十二月

初四日示

憲示第四百六十七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充事照得現要招人投票承充本港內各處地方所有屠宰權由西歷一千八百八十七年正月初一日起以十二個月爲期

一承充該利權之人可在西屠房並嗣後准添屠房屋宇等處屠宰二承充該利權之人須在本港及英屬九龍之各村落設立合於屠宰之地方並須將此等地方整理至合 總理潔淨事務局之意見爲準三凡有牲畜在本港各處地方內屠宰者承充該利權之人准徵收餉銀卽按牲畜重一擔以下者抽餉不逾二十仙重一擔以上者不逾四十仙凡有牲畜在此屠宰者亦可留下其血倘敢索取別樣餉銀卽將該利權撤銷并按律懲辦

四承充人所作爲必要合工務司之意在該承充期內將該屠房及准添之屠房屋宇等處潔淨修飾看守除不能免之坭塵及毀壞者不計外其餘均須潔淨否則或將利權撤銷或按律懲辦并所有穢物盡行遷去每二十四點鐘久至少一次該承充人要將已上所言之屠房屋宇裏外掃白灰水及湯巴蘇油每季至少一次西屠房每處至多准夫役三名居住餘人無論因何事故亦不得在此屠房歇宿

五凡有屠殺者剖割者供役者與器具什物熱水等件及一切屠剖之法勢由承充人確便并在允准屠宰牲畜各處亦皆要隨時確便使無昇牲畜前來之人得以便用倘承充人違此章程無論故意抑係失慎均罰將利權撤銷

六至若欲知牲畜輕重幾何必要臨宰之先查明

七印度兵差親自或令別人宰殺山羊該承充人不得過問

一千八百八十六年

十二月

初四日示

憲示第四百六十八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招投承充事照得現要招人投票承充一千八百八十七年香港上期交納並須列明投票人現在作何事業居址及何人擔保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乘取或總棄而不取爲此特示

屠宰章程另示於下